



# 做新时代人民满意的好法官

## 第五届『淮安市十佳法官』候选人简要事迹集中展示

近年来,全市法院紧紧围绕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总目标,全面深化现代化法院建设实践,奋力打响高质量司法淮安品牌,涌现出许多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。为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,集中展现新时代全市法官司法为民、公正司法良好形象,市法院开展第五届“淮安市十佳法官”推选活动。现将第五届“淮安市十佳法官”28名候选对象简要事迹予以集中展示。

■统筹: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



丁然,女,1985年11月出生,中共党员,研究生学历,法学硕士,现任市法院民三庭副庭长。该同志业务能力较强,工作业绩突出,2018年以来审(执)结各类案件668件,1篇文书获得全省知识产权优秀文书三等奖,1件庭审被评为全省百场优秀庭审一等奖。先后被评为查处重大侵权盗版案件有功个人、全国涉外商事海事审判工作先进个人、全省“扫黄打非”先进个人、市青年岗位能手等。



王纯,男,1984年9月出生,民进会员,研究生学历,法学硕士,现任市法院民一庭副庭长。该同志工作勤奋努力,法学理论功底扎实,审判业务能力突出,工作质效好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1012件。曾获市委政法委“百百千”庭审一等奖,多次被评为院优秀公务员和先进工作者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

王广田,男,1982年9月出生,中共党员,研究生学历,法学硕士,现任市法院刑二庭副庭长。该同志政治立场坚定,业务能力过硬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刑事案件274件。工作踏实认真,实绩突出,审结了一大批大要案,化解了一大批难案繁案。先后被评为全市法院优秀法官、全市法院十佳青年法官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

刘弘,女,1982年11月出生,中共党员,研究生学历,法学硕士,现任市法院民四庭副庭长。该同志业务能力较强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348件,所办案件入选《中国法院年度案例》,两次荣获市委政法委“百百千”提升工程一等奖。撰写的裁判文书先后被省法院评为一、二、三等奖,在《人民司法》《人民法院报》等国家期刊上发表多篇文章。先后被评为全市法院十佳青年法官、全市法院优秀法官等,多次被评为院优秀公务员、优秀共产党员。



黄春丽,女,1986年1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律硕士,现任市法院民二庭副庭长。该同志长期工作在审判一线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452件,所办案件调撤率高。热心普法宣传教育,被聘为省“双百法律服务助航计划”中帼法律专家顾问,是市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成员。先后荣获市优秀巾帼志愿者、全市政法系统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,多次被评为院优秀公务员、先进个人。



纪石平,男,1987年6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经开区法院庭审判员。该同志热爱本职工作,作风勤勉踏实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2347件,办案效率、质效指标均居于全院前列。注重调查研究,多篇案例、调研报告、法律文书获奖。工作业绩突出,先后被评为全省法院系统先进工作者、全市政法系统优秀共产党员、市诚实守信好青年、经开区先进个人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

邵爱静,女,1981年9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硕士,清江浦区人大代表,现任经开区法院庭副庭长。该同志政治坚定,群众基础较好,工作创新实干,业务能力较强,2018年以来审结商事破产案件1356件,发改率等质效指标居于全院前列。承办的案件入选省破产审判十大典型案例,多件庭审获得全省“百优庭审”,撰写的论文被《中国破产论坛论文集》收录。负责实体化运行的全省首个涉台纠纷调处中心,获评全市政法工作十大品牌项目,入选省市改革案例。



刘卫华,女,1970年12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现任清江浦区法院执行局审判员。该同志爱岗敬业,业务能力强,总结的“三连问、三穷尽、三做到”工作法在执行工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,2018年以来执结案件1065件,业绩突出。先后被评为全省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先进个人、市优秀共产党员、全市法院优秀法官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两次。



张天,女,1984年5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清江浦区法院速裁庭副庭长。该同志长期工作在审判一线,业务能力强,工作成效好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3250件,工作业绩突出。在办案中创新的审判案件“一二三工作法”,被全市法院推广学习,并被国家、省、市多家媒体宣传报道。先后被评为全省法院涉诉信访工作先进个人、全市政法系统先进典型、全市法院民事审判工作先进个人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

张广元,男,1968年8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现任清江浦区法院审委会委员。该同志热爱审判工作,注重法学调查研究,工作业绩突出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1656件。先后被评为全省法院审判业务专家、全省法院调研工作先进个人、全市法院优秀工作者、全市法院优秀法官等,荣立个人三等功四次。



杨新红,女,1969年4月出生,民建会员,本科学历,现任清江浦区法院清河新区法庭庭长。该同志工作思路清晰,业务能力较强,始终秉持法律信仰,深耕民商事审判工作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1701件,所负责的清河新区法庭2021年度审判质效指标全部进入全省第一方阵。先后被评为全市法院优秀法官、全市法院优秀人民法庭庭长等,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、个人三等功两次。



苗艳,女,1979年6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律硕士,现任清江浦区法院民二庭副庭长。该同志刻苦钻研,勇挑重担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疑难复杂民商事案件544件,其中破产清算类案件83件,承办的破产案件获得上级领导批示肯定,撰写的《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查阅权》获全国法院学术讨论会三等奖。先后被评为全市法院优秀法官、全市法院十佳青年法官、清江浦区营商环境建设先进个人等。



王丽静,女,1986年5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律硕士,现任淮阴区法院刑庭庭副庭长。该同志刚劲中不乏沉稳、温柔中饱含坚定,积极办理疑难复杂案件,工作业绩突出,2018年以来审(执)结各类案件449件,审理的陈某某受贿案被市委政法委评选为十佳优秀案件。被评为全省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

李伟,男,1986年1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淮阴区法院速裁庭审判员。该同志先后在淮沟法庭、审监庭、执行局、速裁庭等部门工作,始终坚守在审判、执行一线,工作思路清晰,业务能力过硬,工作业绩突出,2018年以来审(执)结各类案件2158件。先后被评为全市法院十佳青年法官、市优秀共青团员等。



钱晓晖,女,1978年6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律硕士,现任淮阴区法院民二庭庭长。该同志政治素质过硬,审判业务精通,工作业绩突出,2018年以来审(执)结各类案件612件。所负责的部门连续两年获评区服务营商环境十佳单位、负责的“有话好说诉调室”获评优秀服务品牌。先后被评为全省法院执行裁判工作先进个人、全省法院优秀共产党员、全市法院十佳青年法官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

李扬,男,1980年2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淮阴区法院山阳法庭副庭长。该同志秉公执法,廉洁自律,工作思路清晰,业务能力较强,主动承担疑难复杂案件审理,自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1303件、执结各类案件565件,2020年审理的2件案件入选淮阴年度典型案例。先后被评为淮阴区新长征突击手、淮阴区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、淮阴区十佳政法干警、市优秀消费维权人物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

李艳,女,1980年8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现任淮阴区法院民一庭审判员。该同志工作业绩突出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673件。庭审在全市法院青年法官大练兵活动中获得三等奖,一作品在全区政法系统“精神育警”征文比赛中荣获一等奖。先后被评为市五一巾帼标兵、市第五届优秀志愿者等。



陈国兰,女,1973年7月出生,中共党员,在职研究生学历,法律硕士,现任淮阴区法院执行局副局长。该同志坚持依法、公正、善意、文明的执行原则,2018年以来执结各类案件3400余件。先后被评为全省法院执行工作先进个人、全市法院优秀法官、全市法院民事审判工作先进个人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

邓金龙,男,1985年7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洪泽区法院速裁庭副庭长。该同志工作思路清晰,业务能力较强,工作业绩突出,2018年以来审(执)结各类案件1702件。先后被评为院先进个人、区优秀政法干警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两次。



张蕊,女,1982年8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现任洪泽区法院速裁庭庭长。该同志工作思路清晰,业务能力较强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905件,无错案、无信访案件,认真履责,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,有效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先后被评为全市法院十佳青年法官、全市法院十佳女干警、全市政法系统先进个人、全市政法系统优秀共产党员等,领导的速裁庭于2020年被评为市三八红旗集体。



孙爱明,男,1975年1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律硕士,现任涟水县法院审管办主任。该同志工作业绩突出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1880件,无一错案。理论基础扎实,是省法官学院兼职教师,3篇案例入选省法院公报案例,曾荣获“百百千”案件评比文书类一等奖、庭审类二等奖。先后被评为全省法院办案标兵、全市法院优秀法官、全市政法系统优秀共产党员等,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、个人三等功三次。



朱江,男,1977年6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现任涟水县法院少年及家事庭庭长。该同志办理案件数量多,审判质效好,2018年以来审(执)结各类案件2583件,年均结案600件以上,无申诉、再审、信访案件。先后被评为全省优秀人民法庭庭长、全市法院优秀法官、全市政法系统先进个人等。



张健,男,1983年6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涟水县法院陈师法庭副庭长。该同志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1361件,其中破产案件20余件,盘活问题楼盘3个。该同志曾连续4年被评为院年度办案标兵,连续3年被县委县政府授予先进工作者荣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

张艳勇,男,1979年10月出生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金湖县法院民一庭副庭长。该同志工作思路清晰,审判业务能力较强,2018年以来审(执)结各类案件895件。先后获得全市法院十佳青年法官、全市法院优秀法官等荣誉。多篇法律文书获奖,其中1篇被省法院评为优秀法律文书三等奖,执笔撰写的多篇案例被省法院《公报案例》采用,审理的一起继承案纠纷在中央电视台《法治天下》栏目播出。



宋璇,女,1983年8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金湖县法院刑庭庭副庭长。该同志司法为民意识强,审判业绩较为突出,2018年以来审(执)结民商事、刑事等各类案件843件。先后获县三八红旗手、人民满意政法干警、政法系统先进个人及金湖好人等荣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,审理的一起网络诈骗案在江苏公共频道《新闻360》节目播出。



王云云,女,1985年10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盱眙县法院速裁庭庭长。该同志工作业绩突出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1788件;创新工作方法,带领速裁团队发出全省首份“职业放贷人”名录;善于分析思考,撰写的多篇案例被《最高人民法院公报》《中国法院年度案例》《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公报》采用。先后被评为全市法院优秀法官、全市法院十佳女干警、市优秀巾帼志愿者等,荣立专项三等功一次。



王德宝,男,1985年11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盱眙县法院民二庭庭长。该同志业务能力较强,工作业绩突出,2018年以来审结各类案件486件,其中破产案件131件,为推动县域经济发展发挥积极作用;工作思路清晰,撰写的破产案例先后被省、市法院评选为典型案例;创新形成多项破产审判制度,起草多项府院联动机制。先后被评为全省法院破产审判工作先进个人、县政法系统优秀共产党员、县政法工作先进个人等,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

赵曙光,男,1984年7月出生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法学学士,现任盱眙县法院执行局副局长。该同志业务能力突出,2018年以来审执结各类案件1295件;勇挑重担,带领团队成员抓住细微突破口,执结多起“骨头案”;贯彻“善意执行”理念,对涉及民营企业为被执行人的案件,采取灵活的查封措施,提高被执行企业生存及履行债务能力。先后被评为县优秀政法干警、践行公平正义先进个人等,其家庭获评“普通盱眙”文明家庭,荣立个人三等功两次。